# 最新电子版承包合同(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紫芸轻舞 更新时间：2024-09-30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电子版承包合同篇一乙方(承包...*

随着法治精神地不断发扬，人们愈发重视合同，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合同能够促使双方正确行使权力，严格履行义务。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一**

乙方(承包方)：

本协议签订的背景：

乙方系甲方公司内部股东，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决定将公司目前正在开发的房地产工程项目以公司内部承包的方式发包给乙方经营。现甲乙双方就乙方承包事宜，经双方充分、友好的协商，订立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承包标的物：

乙方承包的标的物为公司正在开发的房地产工程项目在约定的期限内的承包经营权。承包经营期间,承包方必须在本公司的法定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以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为准)。

第二条、承包经营的期限：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房地产工程项目所涉的房地产全部完成销售止。

第三条、承包经营方式：

1、乙方以股东内部承包经营的方式介入公司的经营活动，即由乙方负责融资，对承包的工程项目进行实际的运营活动，公司其他股东不再参与公司的实际运营。

2、乙方在承包期间应当每年向乙方支付承包金 万元。该笔款项于每年之前付清。

3、乙方承诺从项目前期投资所获得的收益中优先拨出资金作为承包金支付给公司。

第四条、承包方的经营收入：

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限内的所有利润均由乙方享有。甲方依据本协议第三条约定取得承包金后，不再参与乙方承包项目的盈余利润分配。

第五条、在承包经营期间，乙方可以委派的一名代理人作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全面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第六条、乙方在承包期间的权利如下：

1、对本公司享有自主、独立的的承包经营权，甲方无权干涉。

2、有权聘任公司总经理和各部门经理，组成本公司的领导机构并报股东会备案。

3、有权决定公司的机构设置，制定规章制度，人事聘用、任免和奖惩。

4、有权在承包期内使用公司公章、合同章、支票、账号、发票等财务凭证。

第七条、乙方在承包期间的义务如下：

1 必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期如数缴纳应缴纳的各种税、费等。

2、在承包期间应保证公司账目清楚、财务资料完整。

3、乙方在承包期间不得滥用公司法人人格制度，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八条、发包方的权利如下：

1、有权维护公司利益不受损害，但甲方行使该权利以不损害乙方的承包经营权为限。

2、有权监督本公司的经营范围。

第九条、发包方的义务如下：

1、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涉乙方的承包经营权。

2、必须按本合同规定保障乙方的合法权益。

3、必须全面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十条、本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发包、承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在新的书面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仍然有效。

第十一条、甲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干扰承包方的经营管理活动，使乙方无法继续经营下去，或使乙方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以乙方对承包项目的投资总额的30%作为违约金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逾期支付承包金的，应当立即支付并按照应付未付款的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在签订本合同时，甲方应将公司所有资产及债权债务状况编制成册，双方确认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甲方应提供公司股东会关于同意乙方内部承包经营以及不干涉乙方自主经营的决议，并将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十四条、本合同由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六条、本合同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提交福州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甲方(发包方)：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承包方)：

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二**

甲方(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性质：\_\_\_\_\_，经营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办公地址：\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职务\_\_\_\_\_\_\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和乙方根据民法通则、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诚信合作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在罗庄成立久泰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化工原料，能源生产，久泰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期60万吨甲醇生产，甲醇废料由乙方承包经营。二、乙方有权在久泰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内全权负责合法的经营管理，甲方无权干涉，乙方应该在每月的废料全部销售，不能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否则全部责任由乙方负责。

三、乙方在承包期限内有权以甲方久泰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身份对外经营。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间，须在经营范围内以合法的方式的方式经营，不得损害甲方的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四、本合同期限为\_\_\_\_\_\_\_年，从\_\_\_\_\_年\_\_\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期满后经双方同意，本合同可以顺延。

五、双方的结算方式，由乙方每经营满\_\_\_\_\_吨与甲方结算一次，并在结算后\_\_\_\_\_天内将甲方应得的利润存入甲方账号。如果乙方在结算期满后未能按时将利润存入甲方账号，经甲方书面催告后\_\_\_\_\_天内尚未将甲方应得利润足额存入甲方账号，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_\_\_\_\_\_\_万元整(人民币)。

六、甲方在本合同期限内，不能在临沂市范围内(包括郊区县)与乙方以外其他人设立授权或者其他合作方式从事本业务，经乙方书面同意的除外。若甲方违反本约定，须赔偿乙方\_\_\_\_\_\_\_\_\_\_万元整(人民币)。

七、本合同违约金为\_\_\_\_\_\_\_\_\_万元整人民币，适用于本合同除第七、八条以外的其它违约情况。

八、如有未协议问题，双方可以补充签定协议。如双方有争议问题，应本着诚信互利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寻求其它法律途径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持一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单位盖章)(单位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三**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就商铺经营承包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自愿协商，达成如下协议，由双方遵照执行。

承包标的：九龙广场 楼 号商铺

承包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共 年。

承包费：承包费为 元。

交款方式：双方在签定本协议后，乙方必须在20\_\_.3.5日前以现金方式一次性交清全年承包费。

承包规定：乙方不得利用甲方店铺从事与经营无关以及其他超过60分贝的经营活动和其他违法违规活动。

保证金：在签定本合同时，乙方应交纳保证金 元，承包期满，甲方收回店铺后，退还保证金。如乙方损坏房屋设施、物品或水、电、物管等费用未结清，甲方从保证金中扣除，余额退还乙方。

其他遵守事项：

甲方将店铺交付乙方后，房屋及设施和装修、招牌的维修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结构，拆墙打洞，随意装修。如乙方确需对房屋装修，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费用由乙方处理。承包期满后应按甲方要求恢复原状或按现状不得有任何损坏无偿交付甲方。

乙方在装修过程中，造成房屋及附属物、设施的毁坏、丢失，乙方必须照价赔偿。

乙方不得擅自将店铺转承包他人。确需转承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由甲方与新承包人签定承包合同。

乙方在承包期内(含未提交甲方前)店铺及房内物品、附属设施和店名招牌所发生的火灾、安全、意外事故、建筑装饰和店名招牌的垮塌断裂等所有任何事故、意外所引起的法律、经济责任均由乙方全部负责，甲方不予以承担任何责任。

乙方必须做好各种防火防灾工作，事前制定各种防范措施制度，并严格认真检查执行，乙方应对房屋、设施、堆放物品等及店名招牌可能出现的种种事故隐患进行定期的和日常的检查。如有问题及时处理，以避免事故发生。如发生任何事故，乙方必须及时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以避免影响到甲方声誉，同时不得以任何理由把责任或部分责任推给甲方。

承包期内，执行门前三包，所涉及的各种费用、职责概由乙方负责，包括房屋及招牌所发生的一切维护、修缮(如漏水、垮塌、开裂等等)水、电、气、视频费、卫生费、物管费等均由乙方承担，并负责直接向有关部门按期缴纳。

承包期满，乙方必须按期归还甲方店铺，并不得损坏房屋内装修。甲方不补偿乙方装修费。乙方应在租期届满后一日以内将店铺按约定交还甲方。

乙方承包期满，如不再承包，由乙方自己全部负责处理各种存货和处理好各种遗留问题。

乙方必须保证在营业执照范围内合法经营，并严格遵守商场内的各项内部管理规定。文明、诚信经商，如有违反，和发生经营纠纷则由乙方全部承担其产生和引起的经济及法律责任。

10、乙方必须严格依法及时缴纳经营承包期内发生的税收费用及其他各种应按规定缴纳的费用。

11、乙方的所有经营活动内均由乙方全部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乙方的所有承包经营活动均由乙方承担其全部法律各经济责任。

协议终止：1、协议期满;2、遇不可抗力自然灾害;3、因城市规划需拆迁时;4、乙方违约经营。

争议解决方法：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依法提起诉讼。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定后生效。

甲方： 乙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四**

订立合同双方:

发包方:\_\_\_\_\_\_\_\_

承包方:\_\_\_\_\_\_\_\_

为深化企业改革,提高劳动生产率,依据《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经\_\_\_\_人民政府批准,将\_\_\_\_厂实行招标承包经营。由\_\_\_\_管理局、\_\_\_\_财政局、\_\_\_\_税务局、\_\_\_\_劳动局和中国工商银行\_\_\_\_分行组成的\_\_\_\_工业发包委员会和为发包方(以下简称:发包方。)发包方通过规定的招标程序最终确定以\_\_\_\_为代表的(个人、合伙人、企、事业单位法人)抽标者中标,作为本合同规定承包期限内\_\_\_\_厂的承包方(以下简称:承包商)。双方协商一致辞,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招标承包经营是在坚持企业的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的基础上,按照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选拔经营者,并以承包合同形式确定发包方、承包商、企业职工三者责、权、利关系,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

第二条 承包经营期间、本厂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 法规、法令。

第三条 承包经营期间,本厂独立核算,照章纳税,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所有制、原有 行政隶属关系及财政、税收渠道不变。

第四条 承包经营期间,本厂必须坚持生产\_\_\_\_产品经营方向,在此基础上可以实行 多种经营。

第二章 承包期限、形式和主要指标

第五条 本厂本次实行招标承包经营的期限为\_\_\_\_年,即从\_\_\_\_年\_\_\_\_月\_ \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六条 本厂本次招标承包经营的形式为:保上缴利润,保技术改造投资,职工工资总额 与上缴利润挂钩的承包经营责任制。

第七条 本厂本次招标承包经营的形式为:保上缴利润,保技术改造投资,职工工资总额 上等级目标。具体如下;

第一款 以\"包死基数、逐年递增、不足自补、超交分成\"为原则,承包经营期间上缴利润总额为\_\_\_\_万元,其中\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

第二款 承包经营期间,保技术改造项目完成,技术改造投资总额为\_\_\_\_万元,其中\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

第三款 承包经营期间,归还银行贷款总额为\_\_\_\_万元,其中\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_\_\_\_年为\_\_\_\_万元,……。

第四款 本厂企业上等级目标为\_\_\_\_年底以前达到国家(市)级企业标准。

第三章 承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一节 承包方的权利

第八条 承包经营期间,承包个人或合伙承包的第一承包商(以下简称:第一承包人)为该厂法人代表,当然厂长,享受厂长负责制和本合同赋予厂长的全部权利,并承担其全部义务,如企、事业法人承包则由其指派的承包代理人(公限一个)作为本研制的法人代表,行使厂长的职权,并代表承包方履行本合同。

第九条 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对本厂的经营管理有如下权利:

第一款 有权按国家规定自主聘任副厂长及副厂级行政干部,组成本厂领导机构,并报主管局备案,承包期满或合同解除后,该领导机构即告解体。

第二款 有权决定本厂的机构设置、人事任免和专业技术人员的聘任。

第三款 有机依照有关规定奖惩、招用职工和辞退违纪职工。

第四款 有权改革本厂内部分配制度,在上级核定的工资总额范围内有权自选工资形式,自定工资标准。

第五款 有权根据实际需要购置新设备。

第六款 在不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的前提下,有权开发新产品。

第十条 承包方有权依据本合同规定,取得其应得的保法收入。

第二节 承包方的义务

第十一条 承包方在承包期间应尽义务如下:

第一款 对本厂的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负有全面责任。

第二款 必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按期如数缴纳应缴纳的各种税、费和统筹基金。

第三款 必须按期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和各项附加指标。

第四款 在承包期间,应保证本厂厂房设备的完好,并按国家规定,分类按比例撮因定资产折旧基金和大修理基金,做到专款专用。

第五款 应完成国家给本厂下达的知项指令性计划。

第六款 应负责继续履行本厂与其它单位已签订的一切有效经济合同,并应承担本厂与其它单位一切原有合法债权、债务。

第七款 自觉接受本厂党组织和本厂职工的监督,尊重和保护本厂职工的民主权利,定期向本厂职代会报告工作,听取职工的意见和建议。

第八款 维护本厂职工的合法权益,改美职工的劳动备件,在不数据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逐步提高本厂职工收,不数据改善职工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承包方须以一定的自有资金做抵押(或担保)。承包方的抵押金(或担保金)额为\_\_\_\_元。

第十三条 承包方必须全面履行本合同中应由承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四章 发包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四条 发包方的权利如下:

第一款 有权维护国家利益和本厂利益不受损害。

第二款 有机监督本厂的产品经营方向。

第三款 对本厂有财务监督权、审计权和产品质量检查权。

第四款 有权按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合同规定维护本厂职工的合法权益。

第十五条 发包方的义务如下:

第一款 不得违反本合同规定,干涉承包方的经营自主权。

第二款 不得平调本厂资产。

第三款 必须按本合同规定保障承包方的合法权益。

第四款 必须全面履行本合同中应由发包方履行的全部条款。

第五章 承包方的收入

第十六条 承包经营者(系批承包个人、合伙承包的第一承包人、企、事业法人承包所指派的承包代理人,下同),在承包期间享受经营收,原有工资级别存入档案。本次承包结束后,承包经营者如不继续承包,按国家有关工资政策重新核定其工资经别。承包经营者在承包期间享受本厂职工的福利待遇,国家规定的各种补贴照发。

第十七条 承包经营者在承包期间的收按与本合同规定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和各项附加指标挂钩考核的原则确定。(附加指标系指:销售收入、产品质量、安全生产、劳动生产率、资金利税率。此项指标按\_\_\_\_主管局每年下达的计划执行)

具体规定如下:

第一款 承包经营者如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年度经济技术指标和附加指标,其收入以本厂职工当年人均收为基数,所得是基数的两倍,上缴利润每超当年指标1%,再累加相当基数\_\_\_\_%的收入,直至基数的四倍。

第二款 发包方如认为承包经营作出特殊贡献时,可另给予特殊资励。

第三款 承包经营者因病、事假实际工作不足九个月,只发给预支生活费。

第四款 职工人均年收藏的计算范围按\_\_\_\_劳字\_\_\_\_号文件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企、事业单位承包,如超额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年度经济技术指标和各项附加指标,其单位承包收为超承包指标上缴利润财政返还地方部分的50%,另外50%归还本厂作为生产发展基金。

第十九条 承包方的收入每年底结算一次,年底结算之前,承包经营者只能按每月\_\_\_\_元的标准预支生活费(不含国家规定的补贴)。年底结算以和,承包经营者的个人收入和企、事业法人收入,由发包方一次发给。

第六章 合同的变更、解除或终止

第二十条 本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发包、承包双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本合同需要变更或解除时,须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新的书面协议,在新的书面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依然有效。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有关政策与本合同签订时相比发包、承包任何一方利益受到重大影响,受影响的一方可以提出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二条 承包方如经营管理不善或经营决策严重失误,给本厂造成重大损失或连续两年度未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年度上缴利润指标,发包方有权解除合同,不负违约责任,并保留向承包方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第二十三条 发包方如违反本合同规定,干扰承包方的经营管理活动,使承包方无法继续经营下去,或使承包方的合法收入得不到保障,承包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发包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使本合同无法完全履行或无法履行时,须发包、承包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规定的承包期满,发包承包双方的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期满三十日以前,承包方应接受发包方派出的审计机构对其承包情况进行审核,确定无误后,双方代表在审计意见书上签字后,承包方方可离职。

第七章 违约责任

第二十七条 发包、承包双方应全面实际履行本合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应负违约责任。

第二十八条 承包方如未按期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和各年度附加指标,应承担违约责任和相应的经济处罚,具体规定如下:

第一款 承包方如未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年度上缴利润指标,按每降1%扣减承包经营者个人预支生活费额7%,直到扣减其档案工资额的50%。

第二款 承包方如未完成本合同规定的其它年度经济技术指标和各项附加指标,则由发包方酌情相应扣减承包经营者个人当年收入总额,但最多不超过其当年收总额的\_\_\_\_%。

第三款 承包经营者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如未完成上缴利润指标,除分别按本条一至三款扣减收入以外,还须以本人(含保人)抵押金抵补,直至抵清或全部抵尽为止。

第四款 企、事来法人承包,如未完成年度上缴利润指标,须用本单位自有资金补足。

第五款 企、事业法人承包,如完成年度上缴利润指标,但未完成其各项年度经济技术指标和附加指标,则由发包方酌情相应扣减承包单位超上缴利润分成收入,但最多不超过该收入的\_\_\_\_%。

第六款 本条第一至五款所指扣减数额和抵补数额,即为承包方违反本条所应缴纲的违约金额数。此项违约金由承包方负责在违约的年度的次年三月底以前交付发包方,承包方对此项违约金如有滞纳行为,则须从滞纳之日起至补齐之日止,以天为单位按滞纳数额的万分之三向发包方支付滞纳金,此项滞纳金由承包方自理。

第二十九条 发包方如违反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违约给承包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并须向承包方支付其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发包方的赔偿金和违约金应在违约年度的次年一月底以前交付承包方。发包方如有滞纳行为,则须从滞纳之日起至补齐之日止,以天为单位按滞纳数额的百分之三向承包方支付滞纳金,此项滞纳金由发包方自理。

第三十条发包、承包双方发生纠纷时,应按《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暂行条例》执行。

第八章 附 则

第三十一条 合伙承包的原定第一承包人(或企、事业法人承包的原指派承包经营者)如发生意外事外事故,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则由承包合伙人(或企、事业法人)另行推选(或指派)第一承包人(或企、事业法人)另行推选(或指派)第一承包人(或承包经营者),经发包方认定,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三十二条 本合同期满后,如本厂仍实行招标承包经营,且承包方履行本合同情况良好,承包方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再承包的权利。

第三十三条 发包方的《招标书》、承包方的《投标书》、《答案辩材料》(合伙人承包者《承包合伙为协议书》),均为本合同附件,上述文件材料发与本合同正文为准。

第三十四条 本合同由发包方代表、承包方代表签字,并经\_\_\_\_公证处各执一份。

本合同副本若干份,报企业承包指导委员会,发包方或成员单位备案。本合同副本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方\_\_\_\_\_\_\_\_

代 表\_\_\_\_(签字盖章)

承包方\_\_\_\_\_\_\_\_

代 表\_\_\_\_(签字盖章)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五**

经营业主(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码：

租赁人(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

甲方为乾县神龙出租公司合法经营户，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愿将其所经营的车辆租赁于乙方。为规范其经营行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租赁协议：

一、甲方提供出租汽车陕ds1697 ( 羚羊 )一辆以及随车手续，甲方保证该车手续齐全，车况良好，符合合法经营条件。乙方租赁时必须提供其真实有效的身份证及驾驶证、资格证，并将以上证件的复印件提供甲方及所属公司。

二、双方约定、每月的租赁费为 元 (大写 ： )，乙方必须于每月底前将租赁费交于甲方，并在合同生效时交纳风险押金 10000 元(大写 ：壹万元 )。

三、甲方负责承担保险、牌照有偿使用费;乙方负责月度管理费、二保、审营运证费、审灌、审车、审计价器、修车、换轮胎及由乙方造成的其他债权债务、交通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对于交通事故，甲方只负责提供相关理赔手续，其余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交通事故时车辆的停驶损失，由乙方承担。

四、正常机械磨损导致发动机大修由甲乙双方共同负责，人为因素造成的大修由乙方负责。变速箱发生问题修理费由乙方负责。

五、租赁期满后，乙方给甲方交车时要保持原来正常车态。

六、乙方在租赁期满后，乙方将车辆归还甲方时对车辆验收合格，并确认乙方未拖欠租赁费、修理费、违章违法行为及没有其它经济纠纷时，于交车后30日后将押金退还乙方。

七、自乙方租赁起3日内，如发现车况不适宜租赁，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由甲方给予检查、修理。乙方租赁期满将车辆交还甲方后，3日内如甲方发现车况不符合乙方租赁时的状态。如3日内，任何一方不提出，超过3日后，即视为接受。

八、如一方违约，应支付守约方违约金贰仟元整，如造成损失应按照实际损失赔偿对方，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协议。

九、上级部门给予车辆的政策优惠及各种补助均由甲方负责领取。

十、本协议租赁期限为 一年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

十一、任意一方有事需提前十五天通知对方。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起生效，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六**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就乙方承包经营“沙湾市场”的有关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在有效期内，本合同、本合同的附件、补充协议以及沙湾市场建设、经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等所有相关文件，均成为规范甲乙双方之间权利义务关系，承包经营行为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第一条 定义

1.1 甲方：根据甲方拥有位于 的使用权，有权按照法律的规定和自己的要求和条件，为沙湾市场的所有商铺、摊位及所有附属设施提供给第三人从事承包经营活动，并取得相应的效益。

1.2 乙方愿与甲方签定承包经营合同，成为承包经营沙湾市场的经营者，乙方同意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在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承包金的条件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1.3 承包金：乙方承包沙湾市场范围内的商铺、摊位及附属设施、设备而按约定数额、方式、时间向甲方交纳的款项。

1.4 营业总额：指乙方在承包的商铺、摊位、附属设施及 设备从事的任何经营及利用摊位或其附属设施、设备，直接或间接收取的所有现金、支票、营业款与赊账款，以及其它任何形式的收益。

1.5 附件和特别约定：本合同的所有附件部分都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双方为履行本合同所做的特别约定若与本合同条款有不一致处，以特别约定为准。

1.6 本合同中关于期限的计算，按年计算的，从当年1月1日起算至该年12月31日为满一年;跨年计算的，至下一年对日的前一日为满一年;按月计算的，从月份的第一日起计算，至该月最后一天为满一个月;跨月计算的，至下一月对日的前一日为满一月，无对日的，月末日为到期日。

1.7 除非双方另有约定、说明或者就特定情况达成共识，本合同所约定的期限、日期均指公历年、月、日，均包含中国法定的休假日、休息日。

本合同所指“以上”包含本数。 除非特别说明，本合同内容涉及的金额币种，均为人民

第二条 承包经营范围

2.1 甲方将沙湾市场的经营、物业管理、市场范围内的商铺、摊位、附属设施及其设备交由乙方承包经营。(该商铺、摊位位置以及交付时的已有的附属设施、设备，见本合同附件;现有商铺482间11568平方米、摊位446个之平面图，市场测量总面积：69000平方米均属乙方承包范围。)

2.2 根据甲方营业执照许可的经营范围，乙方按照自己的整体规划，自主从事经营活动，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干涉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第三条 承包经营方式

3.1 乙方按照甲方原有的经营范围(含物业管理)在内的自主经营、自负赢亏，自行收益和承担因其自身的经营行为所产生的利润和亏损。

3.2 在承包期内，乙方自行承担除房屋出租税(房屋出租税由甲方承担)以外的所有经营所需各项费用。如因乙方行为导致被有关单位罚款，由乙方自行承担。

3.3 证照责任：乙方从事经营所需许可证件由甲方负责向政府有关部门申领。(见本合同附件：证照交接清单)。

第四条 承包期限及承包金

4.1 承包期限为：貮 拾年，从貮零壹肆 年 壹 月 壹 日至 貮零叁叁 年 拾貮 月 叁拾壹 日。

4.2 若乙方希望于承包期满后续经营的，应于距期满日至少三个月前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就承包条件重新协商，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签权。

第五条 承包金、税金及其他费用

5.1 乙方承包经营的承包金采用以甲方20xx年的原应收租金标准为本合同二十年的承包金基数;每五年为一个增长率调整周期;逐周期递增的方法，先缴纳后经营的原则。

5.2 承包金基数：(20xx年甲方应收租金标准) 万元人民币。

5.3 调整周期

5.3.1第一周期：20xx年1月1日至20xx年12月31日

5.3.2第二周期：20xx年1月1日至20xx年12月31日

5.3.3第三周期：20xx年1月1日至20xx年12月31日

5.3.4第四周期：20xx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5.4 增长率

5.4.1第一周期总增长率为10%，但20xx年度租金按20xx年甲方应收租金标准不变。

5.4.2第二周期总增长率为20%

5.4.3第三周期总增长率为30%

5.4.4第四周期总增长率为40%

5.5 承包金的计算：年度承包金=承包金基数×对应周期总增长率。

5.6 承包金缴纳时间：乙方于当年1月31日前向甲方足额缴纳当年度承包金。

5.6 乙方应当依照相关法律规定缴纳除房屋出租税以外的(房屋出租税由甲方承担)各类税，并按照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缴纳相关费用。

第六条 保证金

6.1 乙方须于签定本合同的同时向甲方支付保证金 万元人民币，作为乙方忠实履行本合同各项条款和条件的保证金。

6.2 承包期内，保证金交由甲方委托的代表人保管，交付之日起二年内，如乙方忠实地履行了本合同各项条款及乙方向甲方提供市场改造、新建方案的 ，甲方将其保证金全额无息奉还乙方，亦可折抵乙方20xx年度承包金。

第七条 装修、改建和新建

7.1 乙方在使用甲方各项设施、装置时，如发生故障，应及时修理，费用由乙方负责。

7.2 甲乙双方同意遵循“来添走弃”的原则，甲方同意乙方对承包经营范围内的商铺、摊位及其附属设施，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改造、装修、新建，在解除承包关系时，乙方新建或改造的固定设施全部归甲方所有(可移动设施除外)。

7.3 乙方改造、新建方案应当事先征得甲方同意，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7.4 甲乙双方都不得因新建、改造而增加或减少本合同约定的承包金。

第八条 逾期支付

8.1 乙方若未能按照约定准时足额支付甲方承包金， 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所欠甲方承包金的千分之三作为逾期付款违约金，该逾期付款金自应付之日起算，直至实际付款日止，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9.1 甲方有权按约定收取承包金。

9.2 甲方保证对所发包的标的物具有合法使用权。

9.3 对乙方所承包的房屋装修、改造或新建的方案及时审查并提出修改意见。

9.4 本协议签定后甲方应及时将沙湾市场移交给乙方经营管 理，乙方在确认甲方提供的设备设施等处于适用状态，能够满足 乙方正常承包经营需要时预以接收。

9.5 甲方将沙湾市场设备设施管道等线路图及相关资料提供给乙方。

9.6 甲方负责沙湾市场统一证照的办理、换证和年检后提供给乙方。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0.1 乙方应按约定及时足额缴纳承包金。

10.2 乙方应当合法经营。

10.3 乙方应当爱护沙湾市场设备设施及环境卫生，及时维修和清理，经营期间的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费用，乙方负责向使用人统一收取并开支，乙方自负盈亏。

10.4 乙方确需改建或新建市场内结构设施的，方案应当事先征得甲方或甲方授权代理人同意，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10.5 乙方在经营中不得违反有关政策和法律，否则后果与经济责任自负。乙方与第三方之间签定的任何协议与甲方无关，涉及甲方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

10.6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使用甲方财产对此外提供担保，不得擅自处置甲方财产。

10.7 承包经营期内，乙方对外经营活动的一切债权债务，由乙方收益和承担，与甲方无关。

10.8 承包经营期内，遵守政府有关防水、防火、防盗、及人身安全的规定及要求，如发生事故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坏，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承包经营标的物交还

11.1 本承包经营合同届满或因乙方承包期内造成本合同提前终止，并须在30日内完整地将承包标的物交给甲方，乙方在撤离后承包经营区储存的所有物品视作乙方的遗弃物，甲方有权进行腾空或甲方认为适当的处理方式处理。

第十二条 责任的免除

12.1 若因甲方无法控制或不可归责于甲方之原因造成的地震、火灾、风灾、水灾、等自然灾害，其它不可抗力及其他事故或者由于国家、地方政策变化、政府相关部门的行为以及其他非甲乙双方原因致使市场不能正常营业或致使乙方及其人员的财产、人身遭受损害或损失则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应免除乙方在此期间不能向甲方支付的承包金及其他费用，如果由于上述原因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经营的，本合同自动终止，自终止之日起十日内，甲方应无息返还乙方已向甲方支付的未到期承包金及保证金，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

13.1 甲方主体的变更：合同有效期间，如甲方将沙湾市场转移给第三方或者权属发生变更时，应提前三个月明确告知乙方权属变更的情况，在同等的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让的权利。乙方明确放弃优先购买权时，本承包经营合同对新业主及乙方继续有效，新业主及乙方均必须遵守本合同的一切条款，甲方主体的变更不影响本合同的经营履行，甲方也不承担违约责任，唯甲方应与新业主办妥交办手续。

第十四条 合同的终止和解除

14.1 合约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应当提前三个月书面申请，经双方签定合同解除协议之日起本合同终止。

14.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中途撤离沙湾市场，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乙方交纳的承包金不退还乙方，同时乙方还应一次性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剩余承包期基本承包金总额的三倍金额作为违约金，如仍不足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14.3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擅自终止本合同，甲方退还乙方已交纳的全部承包金，同时甲方还应一次性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剩余承包期乙方营业总额及改建、新建投资总额的三倍金额作为违约金，如仍不足弥补损失的，甲方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第十五 条违约责任

15.1 在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之规定的前提下，任何一方有违反本合同的任何义务均须向受损方赔偿损失，赔偿金额为受损方的可证明之实际损失的金额的一倍，违约方应在受损方提出书面要求后的7个工作日内向对方支付该等损失赔偿金，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争议的解决

16.1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事项

17.1 协议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条款具有与本协议同等的效力。

17.2 双方声明

17.2.1 双方声明：本合同系双方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共同确定，在鉴定本合同过程中，双方已对涉及到各自权利义务的条款进行了充分的协商和告知，并达成了共识，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双方认为本合同符合公平原则，且愿意接受合同条款及附件内容约束。

17.2.2 乙方特此声明：本合同内容及附件内容已经完全明了和统一，并且了解沙湾市场现状。

17.2.3 甲方特此声明：在签定本合同时没有任何隐瞒和欺诈行为，并且已就乙方共享有的权利和应当承担的义务、责任进行了充分说明。

17.3 条款标题：各条款的标题为方便参阅而设，所起的作用仅为提示和说明，以利于理解、并不以任何方式界定、限制、解释或者描述各具体条款的范围和限度。

17.4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所有条款的解释或者描述有争议时，应当做出有利于乙方的解释。

第十八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第十九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七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见证人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七**

经营合作甲方：

经营合作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现承租一间商铺位于 斗门里维埃拉146号铺 房屋(建筑面积80㎡)与乙方进行合作经营。

合作期限暂定\_\_\_\_\_年，如需继续合作双方另作协商。双方合作期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甲方负责提供商铺(基本装修到位);乙方负责经营管理，乙方每月以现金定额形式向甲方按期交纳房屋补偿金;商铺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均由乙方负责交纳。经营中损益情况均由乙方负责。

房屋补偿金交纳期限：乙方必须向甲方交纳合作押金即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元整，以后每月底(29日)前交纳下一个月补偿金一次，月金额起算：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月;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月。

三、乙方需在室内外进行装修时须经甲方及有关部门同意并按要求进行报建，但不得随意更改房屋的结构，否则，所引起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四、合作双方的变更，乙方如因工作需要将经营权转让给第三方时，必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则追究乙方责任。

五、在合作期间，乙方以汇款方式向甲方交纳房屋补偿金，汇款单作为凭证备查。

六、乙方自己负责在经营期间发生的水费、电费、电话费、小区管理费以及各类税费。以及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协议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七、合作期内因乙方责任终止合作协议的约定：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没收押金并收回商铺经营权，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赔偿。

1、恶意欠款累计达一个月;

2、中途单方面无故退出合作;

3、利用房屋进行违法行为;

4、故意损坏房屋结构和设施设备;

5、违约。

八、乙方违反协议第七条任何一种情形，在接到甲方终止协议通知书三日内，自行清理房屋内物品，将房屋退还甲方。逾期占用，未搬出的物品则视为乙方放弃，甲方有权进行清理，收回房屋，清理费由乙方负责。

九、合作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提前终止协议，若要提前终止协议(不包括本协议第七条的规定)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造成对方损失的应予补偿，如因国家建设或出现本协议第七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甲方必须终止协议时，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十、乙方必须依法经营、遵纪守法，做好安全消防工作，一旦出现事故损失由乙方负责。

十一、协议期满如不续约，甲乙双方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期限一到，乙方应无条件将商铺交回给甲方。经双方移交无误后，甲方需退还押金给乙方。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合作甲方： 合作乙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八**

发包方：\_\_\_\_\_\_\_\_\_

承包方：\_\_\_\_\_\_\_\_\_

双方根据\_\_\_\_\_\_\_\_\_，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承包内容：\_\_\_\_\_\_\_\_\_.

二、承包经营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共\_\_\_\_\_\_\_\_\_年。

三、承包形式：税后承包金（递增）包干。

四、承包方上交承包金数额：?承包方按\_\_\_\_\_\_\_\_\_（递增）\_\_\_\_\_\_\_\_\_%比例上交承包金。承包方上交承包金时间按\_\_\_\_\_\_\_\_\_计算，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交\_\_\_\_\_\_\_\_\_元；\_\_\_\_\_\_\_\_\_年\_\_\_\_\_\_\_\_\_月交\_\_\_\_\_\_\_\_\_元；\_\_\_\_\_\_\_\_\_.

五、承包经营风险担保方式：风险抵押金或风险保证金保函。承包者须于每年的\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向承包企业提交承包经营风险保证金、保函或风险抵押金，数额为人民币\_\_\_\_\_\_\_\_\_元。风险保证金、保函须以银行不可撤销、被承包企业可以单方面提款的形式提供。

六、企业留利部分：生产发展基金\_\_\_\_\_\_\_\_\_%，福利基金\_\_\_\_\_\_\_\_\_%，奖励基金\_\_\_\_\_\_\_\_\_%.

七、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1、通过清产核资，发包时，被承包企业的总资产为\_\_\_\_\_\_\_\_\_元人民币，其中固定资产为\_\_\_\_\_\_\_\_\_元人民币，流动资金为\_\_\_\_\_\_\_\_\_元人民币；

2、承包期间净资产应保持或增值总额不低于\_\_\_\_\_\_\_\_\_万元，其中\_\_\_\_\_\_\_\_\_年\_\_\_\_\_\_\_\_\_万元；\_\_\_\_\_\_\_\_\_年\_\_\_\_\_\_\_\_\_万元；\_\_\_\_\_\_\_\_\_.

3、企业资产的维护：设备完好率达到\_\_\_\_\_\_\_\_\_%；固定资产净值率\_\_\_\_\_\_\_\_\_%.

4、闲置资产的处理办法：\_\_\_\_\_\_\_\_\_.

5、新产品开发\_\_\_\_\_\_\_\_\_项，主要新产品是\_\_\_\_\_\_\_\_\_.

6、承包期间技术改造技术投资总额\_\_\_\_\_\_\_\_\_元；\_\_\_\_\_\_\_\_\_年为\_\_\_\_\_\_\_\_\_；\_\_\_\_\_\_\_\_\_年为\_\_\_\_\_\_\_\_\_元；\_\_\_\_\_\_\_\_\_.

八、承包经营前企业的亏损和/或债务的处理：\_\_\_\_\_\_\_\_\_.

九、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发包方：

1、应按承包合同规定，监督承包企业管理好资产，监督企业依法经营，照章纳税，履行合同，做好指导、协调、服务工作，不得干预承包者对被承包企业行使生产管理职权；

2、负责办理本承包合同的审批、变更、注销等批准和登记手续；

（二）承包方：

1、在承包期内，有权在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负全面责任。并行使一切生产经营管理职权；

2、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应严格执行本承包经营合同，接受被承包企业董事会的监督，并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

3、在承包期间不得改变企业的法人地位、名称和经营范围，如确实需要改动，?应经发包方董事会同意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

4、对被承包企业的财产无权行使任何形式的处置权，如，转让、变卖、转移、抵押、抵押、出租、赠送等；

5、承包经营期间，若以被承包企业的名义贷款，须经发包方董事会同意；

6、所得承包收入应依法缴纳所得税；

7、应每\_\_\_\_\_\_\_\_\_月（季）的\_\_\_\_\_\_\_\_\_日前据实向发包方董事会报送企业的财务报表；

十、承包经营期间，企业债务的安全线为当年承包利润的总额的\_\_\_\_\_\_\_\_\_.

十一、承包期间对企业原有人员的安排：\_\_\_\_\_\_\_\_\_.

十二、承包期间企业的劳动管理：\_\_\_\_\_\_\_\_\_.

十三、承包期间工资、福利管理：\_\_\_\_\_\_\_\_\_.

十四、承包期间企业的\_\_\_\_\_办理：\_\_\_\_\_\_\_\_\_.

十五、承包经营期间因执行承包合同而同其他公司、企业、个人等引起的纠纷的处理方式和承担责任方式：\_\_\_\_\_\_\_\_\_.

十六、承包经营期内中止或承包期满时：

1、被承包企业应进行清产核资，清产核资应由中国注册会计师的验证；

2、清产核资的原则：\_\_\_\_\_\_\_\_\_；

3、计价办法：\_\_\_\_\_\_\_\_\_；

4、移交程序：\_\_\_\_\_\_\_\_\_.

十七、违约责任：

1、发包方违约或非法干预，给承包方造成经济损失，相应调整当年上交承包金或延长承包期限；

2、发包方违约或非法干预，造成承包方无\_\_\_\_\_常生产的，经\_\_\_\_\_\_\_\_\_的，发包方仍不改正的，承包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赔偿经济损失；

3、承包方因经营管理不善，在\_\_\_\_\_\_\_\_\_时间内不能上交承包金的\_\_\_\_\_\_\_\_\_%，发包方有权收缴承包者的风险抵押金或按银行保函提取风险保证金。

4、连续\_\_\_\_\_\_\_\_\_年（月）未按合同规定上缴承包金的。或承包方严重违反合同或严重违背法律、法规的，发包方除有权收缴承包方的风险抵押金或按银行保函提取风险保证金外，还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承包方给予相应的经济赔偿。

十八、争议的解决方式：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应提交\_\_\_\_\_\_\_\_\_\_\_\_\_\_委员会，按照申请\_\_\_\_\_时该会实施的\_\_\_\_\_规则进行\_\_\_\_\_，\_\_\_\_\_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九、本合同须经被承包企业原审批机构批准后方可生效，对本合同的变更、延期、中止、终止同样须经原审批机构批准。审批机构批准起三十日内，应由\_\_\_\_\_\_\_\_\_到登记机关办理登记手续。

二十、承包经营期限计算始于登记机关签发登记证件之日，承包经营的变更、注销登记手续按登记机关的规定办理，合同双方应提供必要的协助。

二十一、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_\_\_\_\_\_\_\_\_.

二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并送经原审批机构批准，协商不成，应提请\_\_\_\_\_裁决。

二十三、本合同一式\_\_\_\_\_\_\_\_\_份，发包方、承包方各执\_\_\_\_\_\_\_\_\_份。副本一式\_\_\_\_\_\_\_\_\_份，分送\_\_\_\_\_\_\_\_\_、\_\_\_\_\_\_\_\_\_。

二十四、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在\_\_\_\_\_\_\_\_\_签订。

发包方（盖章）\_\_\_\_\_\_\_\_\_?承包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九**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居委会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酒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收购垃圾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1、甲方与乙方签定协议，负责处理乙方的垃圾(包括污水)和管理垃圾房。所有清洁工作必须按照深圳市卫生防疫站，卫生局和环保局的规定进行。如有违反深圳政府的规定及行为，甲方将负全部责任。甲方必须全部负责为乙方处理垃圾所需的有效的政府认可文件或牌照及其所需费用

2、甲方指定一个或几个人员做专职的“垃圾处理服务人员”。他们将负责从酒店的垃圾房清出全部的乙方在此合同里所规定的垃圾。无论何种天气(雨天、雪天、冷天、热天等)，垃圾的清运工作每天都要照常进行，包括节假日在内。

3、甲方准备一份其指派的专职服务人员的值班安排表，并必须在每周星期四交一份给乙方的管事部经理。每两周一次。甲方指派的服务人员每天的值班时间如下：

早班：7：00-17：00

晚班：15：00-24：00

甲方将按照乙方所制定的规章制度来管理自己的员工，每天从上午6：30-24：00至少安排二名员工在垃圾房内清理垃圾，每天清运垃圾的时间为：早班7：00-8：00，晚班19：00-20：00。

4、甲方指派的服务人员要时刻听从乙方管事部经理、其助理或当值负责人的管理，并必须把待运出酒店的全部垃圾堆放整齐、妥当，保证垃圾处理的周围环境整洁、干净达到乙方规定的卫生要求。

5、在乙方人员对垃圾房和周围环境进行定期的维修，清洁卫生工作时，甲方指派的服务人员必须给予大力协助，使得此地区的卫生状况符合深圳市卫生保疫站及街道办事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6、对于将在乙方管辖区内工作的甲方的全部指派人员，甲方要提供他们的登记照(两张)，身份证和完整的人事资料。此外，每个甲方的指派服务人员必须交有效健康证，以证明他们没有传染病或其它健康问题。

7、如甲方指派人员不具备第6项要求，这些人员不可以在乙方管辖区内的酒店任何地区工作或逗留。甲方需另指派符合第6项条件的人员替代。

8、对于在乙方管辖区内工作的甲主指派人员不论在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发生的交通事故、物品遗失、人身意外、伤及第三方(财产或人员)，甲方必须为他们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责任及索赔。

9、甲方必须承担垃圾处理涉及的一切费用，包括(堆放、运输、处理管理和其它)，这些过程与清洁乙方垃圾房里的垃圾相关。甲方处理全部垃圾时，必须严格遵照深圳环卫局的管理规定和要求。如有违反，其全部后果及责任均由甲方承担，而不可以向乙方提出索赔。(甲方不负责酒店任何装修垃圾。)

10、乙方员工不得擅自售卖酒店承包给甲方范围内的垃圾及废品。乙方负责给甲方水、电清洗垃圾房，房内外地面、墙壁、地沟、天花、窗户等环境设备。乙方垃圾房的灭蚊、灭鼠工作、药物由乙方提供服务。

11、工作或逗留于乙方管辖区的甲方人员，当他们履行其职责时，甲方必须保证指派的人员守时、忠诚、老实、吃苦、肯干、品行端正。

12、在清理和处理垃圾时，如果甲方指派人员发现垃圾中有乙方物品或餐具(如碟子、碗、餐刀、其它用具等)，无论酒店用品或餐具是否完好，甲方及其指派人员都必须及时归还给酒店管理部。

13、除了此合同里规定的可卖垃圾外，任何情况下，甲方指派人员都不准从乙方管辖区拿走乙方任何物品。如果发现甲方指派人员正在拿乙方物品，而这些物品并不属于可卖垃圾范围，则乙方有权向甲方索赔20xx-4000元(人民币)的罚金。如甲方指派工作人员有严重过失，则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此合同，并且乙方不会退还甲方按规定已预付给乙方的全部金额。过失情节的轻重程度将以酒店“员工手册”为标准。

14、甲方指派的所有工作人员，当值时必须穿制服及配戴工卡。

15、甲方指派的所有工作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乙方制定的各项有关安全、保安及卫生的规章制度。

16、甲方必须按此合同规定的次数及时清运全部垃圾。此外，甲方垃圾运输车必须凭乙方保安人员(或其指派负责人)共同签字确认的出入通行证出入乙方管辖区域。

17、此项协议中所有费用将由甲方负责，自签定本协议之日起，三日内向乙方缴交保证金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如未发生任何违例事故，协议期满时退还给甲方。甲方应于每月十日前按时向乙方缴纳该月管理费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

18、由乙方从其管辖区各处收齐合同第19条规定的全部可卖垃圾，集中到乙方管理的垃圾房里。

19、以此合同的各项条款及要求为前提，乙方在此声明：下列物品属于“或卖垃圾”。甲方可以拉走：

各类剩菜剩饭等 (乙方不再使用)

各类纸包装及空盒 (乙方不再使用)

各种塑料瓶子及其他塑料制品 (乙方不再使用)

各种铝、锡制盒或罐 (乙方不再使用)

各种玻璃瓶 (乙方不再使用)

各种用过的食用油 (乙方不再使用)

各种泔水(不可以倒进市内排水系统里)

各种供动物食用的垃圾 (人适合人类使用)

除非乙方要求使用可卖垃圾，这类情况时，请参考第20条规定。

20、对于需要在酒店内使用的某些可卖垃圾，乙方可以随时要求不予出售。如果乙方不愿出售，甲方不可以因失去这些垃圾而提出赔偿或补偿。不过，乙方会保证这些垃圾在第21条规定的时间处理。

21、乙方声明：按此合同规定，甲方是可卖垃圾处理的独家代理，乙方不可在此合同期内，就可卖给垃圾处理一事，再与第三方签约。但是，若深圳市环卫局有指示或要求，此规定就不适用。

此合同的终止：

a、乙方将有权提前解除协议而无须作任何解释。

b、如果有关省市或政府部门通知乙方终止合同(或者省、市政府部门的有关规定发生变化)则乙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如果发生此情况，甲方无权要求赔偿或补偿损失。但是甲方可得到预付风险抵押金的退款。

c、如果任何一方要求提前终止此合同，必须提前三十日(自收到通知书之日算起)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通知书告知对方其要求终止此合同。

d、如果甲方没有提前三十天通知乙方而单方提前终止合同，则乙方有权向甲方索赔，且甲方无权要求乙方退还已预付给乙方的款项。

22、此合同之有效期为壹年，即20xx年02月01日至20xx年02月01日。

23、如果双方合作良好，服务到位，则会在此合同到期时，续签合同。

24、此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一经签字立即生效，同具有法律效益。

甲方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居委会

乙方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酒店

甲方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代表： \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定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签定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第一条 协议目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信、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负责xx单位(下称为“第三方”)内部超市承包经营项目事宜，达成本协议。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对乙方于本协议约定的经营活动有监督和指导的权利。

2、甲方享受利润分成。无论商品统一由甲方采购或配送还是由乙方自主采购，甲方享有该商品进货价的%的获利空间。

3、根据乙方业务需要，甲方必须配合乙方，如向乙方提供营业执照、资质等材料。

4、保证配送的商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如商品发生残缺、损坏、霉变、过期等质量问题，甲方及时调换同类合格商品。

5、甲方负责该经营业务的账务处理。

第三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有商品采购自主权，所采商品必须证件齐全，质量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2、乙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商品的零售价格，经营上实行本项目内部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对支付完甲方采购及配送的商品款项及约定的扣点税费后的余额有自主支配权。

3、乙方负责经营场所的装修、设施设备、资金、员工工资、区域内运输费用及其他运作资金。

4、乙方协助、配合甲方财务工作。乙方或乙方指定人员有权审查和核对该经营业务账务。

5、乙方在此协议中约定的经营活动不得超出甲方经营许可范围。

第四条 款项结算

1、甲、乙双方按月结算货款。每月的10日前双方核对上月账目，将桷保第三方按时把全额货款汇到甲方指定账户，超过规定期限的，由乙方直接支付。在第三方的结算款到账后，甲方一次性扣除上月由甲方采购及配送的商品货款。同时可扣除甲方享有该商品进货价的%的获利空间以及约定的扣点税费，其余款额为乙方所有。

2、甲方承担统一采购和配送的商品到乙方指定仓库内的运输和卸货费。

3、乙方自主采购的商品，甲方可以协助运输，运输费用由乙方负责。根据乙方在采购中与供应商的协定，如乙方未及时付出货款的，其结算方式参考第四条第1点。

4、甲方在收到第三方汇给乙方的营业货款后，应在完善财务手续后三个工作日内，将扣完甲方应得商品款项及约定的扣点税费后的全部的余款全额支付给乙方。

5、甲方应乙方要求及时开具增值税发票，乙方平等享受国家税务政策，交纳本应承担的税金。

第五条 协议期限和效力

1、甲、乙双方的合作是在甲方授权的基础上，甲方全权委托乙方与第三方单位签订承包经营合同。本合同的有效性不因甲方人事变动的影响。

2、乙方与第三方单位签订承包经营合同有效期和该合同正常延续时间都属于本协议期限。

3、根据本合同列出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在协议期限内，甲方不得直接经营本协议约定业务或另向本协议明确的第三方单位发函委托其他代理人。否则，甲方需一次性赔偿乙方经济损失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2、甲方在收到第三方的货款后，应在三个工作日内将扣除甲方应得商品款的余额全部支付给乙方，逾期未付的，除本金外，甲方还需按3%加付乙方日滞纳金。

第七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经双方签章、签字后生效，双方各执二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十一**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根据 ，经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承包形式为上交利润递增包干。

二、承包期限自 年日起至月日止，共年。

三、上交利润数额

1.承包方上交利润包干基数为

2.承包方按\_\_\_\_递增\_\_\_\_%比例上交利润。 3.承包方上交利润时间按\_\_计算，即\_\_年\_\_月交\_\_元;\_\_年\_\_月交\_\_元;\_\_年\_\_月交\_\_元;\_\_年\_\_月交\_\_元;\_\_年\_\_月交\_\_元。

四、国家指令性产品供应计划和生产计划

五、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1.\_\_\_\_年末固定资产原值\_\_\_\_万元，承包期间固定资产增值总额为\_\_万元，其中\_\_年\_\_万元;\_\_年\_\_万元;\_\_年\_\_万元;\_\_年\_\_万元;\_\_\_\_年\_\_\_\_万元。

2.国家资产的维护\_\_\_\_\_\_\_\_\_\_\_\_\_;设备完好率达到\_\_%;固定资产净值率\_\_\_\_%。闲置资产处理办法\_\_\_\_\_\_\_\_\_\_\_\_\_\_\_\_\_\_\_\_

3.新产品开发\_\_\_\_项，主要新产品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

4.承包期间技术改造投资总额\_\_\_\_元;\_\_\_\_年为\_\_\_\_元;\_\_\_\_年为\_\_\_元;\_\_\_\_年为\_\_\_\_元。

5.产品质量要求\_\_\_\_\_\_\_\_

6.主要物资能源消耗指标\_\_\_\_\_\_\_

7.安全生产和双保指标\_\_\_\_\_\_\_\_\_\_

8.出口创汇指标\_\_\_\_\_\_\_\_\_\_\_\_\_

9.产值指标\_\_\_\_\_\_\_\_\_\_\_\_\_

10.人均上交利润\_\_\_\_\_\_\_\_

六、贷款归还，承包前的债权债务处理：

七、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发包方：

1.应按承包合同规定，监督企业管理好资产，监督企业依法经营，照章纳税，履行合同;做好指导、协调、服务工作。

2.对承包方因经营管理不善，在\_\_\_\_时间内完不成上交利润\_\_\_%，或严重违法经营，或\_\_\_\_\_\_的，发包方会同有关部门核查后，可依法定程序解除承包合同或者更换经营者。

3.按合同规定兑现奖罚条款。

(二)承包方：

1.承包方的经营者\_\_\_\_是企业在承包期间内的法定代表人，对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负有全面责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第45条规定行使职权。

2.在国家法律、政策、计划允许的范围内，承包方有权建立以经营者为首的生产经营管理系统。

3.承包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执行国家政策和计划，完成合同规定的各项指标和任务，维护国家、企业和职工的合法权益，正确处理企业内部的分配关系。

4.承包方完成或超额完成承包指标时，分别下列情况，对企业经营者进行奖励：

5.承包方完不成承包指标时，分别下列情况，对企业经营者进行处罚：

八、违约责任

1.发包方违约或非法干预，给承包方造成经济损失，相应调整当年上交利润或延长承包期限。

2.承包方完不成上交利润指标，除由经营者和其他负责人按合同规定赔偿外，不足部分以企业资金补足。

九、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以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_\_法院起诉。

十、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十一、本合同自\_\_\_\_起生效。合同正本一式两分，发包方、承包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_\_份，分送\_\_，\_\_，\_\_。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十二**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本着公正、公平、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同意将现有葡萄地承包给乙方，并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将位于火石泉 地方 亩葡萄园承包给乙方经营管理。

2、承包期内，乙方须按每亩 元上缴甲方，总计 元，承包期为 年。

3、乙方在承包期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合法经营，负责管理好各类配套基础设施不得损坏，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包干上缴时间：乙方必须在每年秋收最晚在每年 月 日一次性付清所有承包费用，逾期未上缴承包方，上缴承包费用5% 滞纳金。

5、乙方在承包期内必须按照葡萄丰产管理技术标准加强对葡萄园的精心管理，提高葡萄的产量、质量。如不按技术规范管理造成树体损坏，要按照损失程度赔偿，严重的直接终止合同并赔偿甲方全部经济损失。

6、承包期内葡萄园的生产管理及施肥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改变葡萄园的性质，且甲方有权监督指导乙方在生产期间采取的各项技术管理措施。

8、乙方不得在院内随意增加设施，或者征得甲方的同意方可。

9、乙方在承包期内生产、生活中的一切费用自理，甲方不再投入，排灌设备等大型农机具由乙方自己承担。

10、合同期满双方交接时，乙方须保证院内所有设施完后，葡萄树体强壮，不缺株，并完成修剪及覆土工作。

11、在合同期内，生产经营中发生的一切经济纠纷、法律责任、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

12、乙方在合同期内无权转让承包权，如有转包行为，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收回葡萄园地，并终止合同。

13、甲方不履行合同，无故解除合同，要赔偿乙方一切损失并退还租金;乙方违约或不履行合同，无故解除合同，赔偿甲方包括租金等一切损失，所收费用不予退还。

14、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法律效应

甲方签字：

电话：

乙方签字:

电话

签字时间： 年 月 日

**电子版承包合同篇十三**

订立合同双方：

甲方：

乙方：

第一条承包内容、苗圃面积和地点

甲方将树苗、树苗、树苗……的栽培发包给乙方承担，乙方根据承包任务划出亩分土地作为苗圃，地点在。

第二条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年零月，从年月日起，到年月日止。

第三条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在承包期内，乙方共为甲方栽培树苗株，树苗株，树苗株，……。

其中，第一年出圃树苗株，树苗株，树苗株，……;

第二年出圃……。

2.甲方向乙方提供树种斤，树种斤、……，树种的出苗率应达到%以上;

树种斤，树种斤，……，树秧长寸以上，不得有黑根、烂根的树秧。

在承包期间，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栽培树苗资金元，其中，第一年拨给元，第二年拨给元，……;

甲方每年为乙方提供化肥斤。

甲方向乙方拨款和提供化肥时间，均为每年的月日以前。

3.甲方应向乙方无偿传授各种树苗的栽培技术，提供有关育苗的参考资料，每季度派技术员指导不少于\_\_次。

4.苗木出圃时，乙方应保证树苗高不低于米，地表直径不少于公分;

树苗高不低于米，地表直径不少于公分，……。

各种树苗均不得有烂根、黑根，无严重病虫害。

5.乙方负责按品种、按量、按质、按时出圃树苗，由甲方于每年的月以前负责包销完。

每株权苗价格为树苗元，树苗元，树苗元，……，价款由甲方与购方统一结算，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发苗提单向购方发苗，出圃树苗的包捆由乙方负责。

6.购方购买数量较多的树苗时，由甲、乙、购三方对出圃树苗作抽样检查，对质量不符部分，由乙方按比例补齐。

7.树苗销售完毕，双方应于\_\_天以内办完结算手续，销售树苗款按∶分成，甲方得%，乙方得%。

树苗售价如因有关部门调价而上升或下降，双方应按比例增加或减少。

第四条违约责任

1.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提供合格的树种树秧，应按不合格部分树种树秧价值的%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并须相应减少乙方栽培树苗的数量。

如果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还应赔偿乙方的损失。

2.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栽培树苗资金和化肥，应比照银行关于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并相应减少或免除乙方栽培树苗的义务。

甲方如不能按时按量销售树苗，应根据合同规定的树苗售价，按乙方应该得到的提成比例，向乙方给付酬金。

3.乙方如不能按合同规定生产出合格的树苗，少生产一株，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元;

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购方发放树苗，每一百株树苗迟发一天，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元;

乙方如私自出售树苗，出售一株，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金元。

第五条不可抗力

各因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造成乙方承包栽培树苗的损失，经调查证实后，甲方应据实减、免乙方的义务。

第六条双方议定的其它事项

本合同从承包之日起生效，合同期满失效。

合同期满后双方如愿意继续合作，必须重新订立承包合同。

合同执行期间，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合同不因双方代表人的变更而变更。

在合同执行中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

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副本一式份，送乡政府、村委会……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